

Jin Yun Xian Geng Di Di Li

缙云县耕地地力

周 杨 主编



Gengdidil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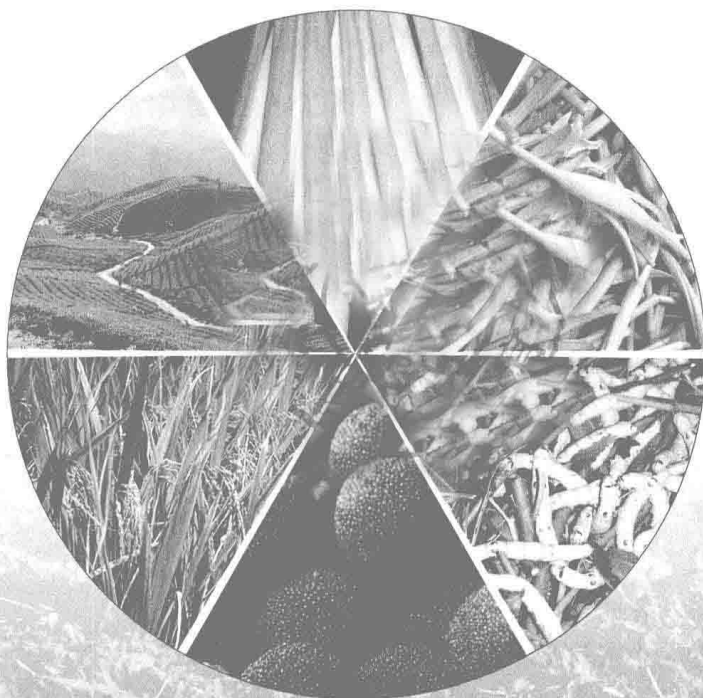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S159.255.4
2

Jin Yun Xian Geng Di Di Li

缙云县耕地地力

周 杨 主编



Gengdidili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缙云县耕地地力/周杨主编. —北京: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116-2334-8

I. ①缙… II. ①周… III. ①耕作土壤-土壤肥力-土壤调查-缙云县②耕作土壤-评价-缙云县 IV. ①9159.2554②S15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52737号

责任编辑 闫庆健 郭 莉

责任校对 马广洋

出 版 者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北京市中关村南大街12号 邮编: 100081

电 话 (010) 82106632 (编辑室) (010) 82109704 (发行部)

(010) 82109709 (读者服务部)

传 真 (010) 82106625

网 址 <http://www.castp.cn>

经 销 者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教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 000mm 1/16

印 张 7.75

字 数 135千字

版 次 2015年12月第1版 2015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0.00元

《缙云县耕地地力》

编委会

主 编：周 杨

副 主 编：施丽珍 姚岳良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雅敏 刘小芬 江道辉 朱建瑞

李慧瑶 沈耀华 周 杨 周冬莲

胡巧虎 施 瑾 施丽珍 祝元丰

姚岳良 章锦杨 蒋益峰 蔡婉玲

樊伟芳 潘远勇

审 稿：章明奎

内容提要

本书是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测土配方施肥实施项目的重要成果之一，是在完成全县耕地地力评价工作的基础上编写而成。书中概述了缙云县自然条件和农业生产基本情况，分析了耕地的立地条件与基础设施，介绍了耕地地力的调查评价方法及耕地地力与配方施肥信息系统的建立，探讨了耕地土壤的基本属性，分节阐述了县内各级耕地的分布、立地条件、养分状况和生产性能及管理建议；在此基础上，专题研究了茭白产地土壤肥力调查与施肥技术，提出了缙云县耕地地力管理的对策建议。

前言

耕地地力评价是促进土地资源合理利用，指导科学施肥、种植业结构调整和农产品布局，确保有限耕地资源的可持续和有效利用，提高土地生产力和效率的基础性工作。2009年浙江省丽水市缙云县被农业部确定为测土配方施肥项目实施县之一，根据农业部测土配方施肥项目的要求，缙云县组织开展了耕地地力评价工作。为了做好这项工作，缙云县委托浙江省农业科学院作为技术依托单位，在浙江省农技推广总站和丽水市农业局的鼎力支持下，按照《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规范》，制订实施方案，全面完成了评价工作。

通过耕地地力评价，查清了全县耕地基础生产能力、土壤养分状况、土壤障碍因素和耕地综合质量状况；建立了缙云县域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完成了缙云县耕地地力分级图和耕地土壤有机质、氮、磷、钾养分图等图件。评价中借助了GIS技术和数据空间分析方法，将调查获得的大量数据，转化为能全面反映本县土壤特性的直观图件，实现了测土配方施肥由“点指导”向“面指导”扩展，由“简单分类指导”向“精确定量分类指导”的转变，真正做到“以点测土、全面应用”的目的。这次耕地地力评价为促进缙云县耕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提供了基础资料，对指导缙云县耕地质量的提升有着重要意义；同时，也为缙云县高效农业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及农作物分类施肥提供了依据。

通过耕地地力的调查与评价，主要获得了以下成果。

一是建立了测土配方施肥数据库和县域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运用测土配方施肥数据汇总系统，完成了采样地块基本情况数据、田间试验数据、田间示范数据、土壤样品测试数据、植物样品测试数据、农户施肥调查数据等数据的录入；建成了缙云县耕地土壤空间数据库和属性数据库，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县域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对缙云县耕地资源和测土配方施肥数据实现了数字化管理。

二是全面掌握了缙云县耕地土壤养分、理化性质现状及变化趋势：通过对全县土壤样品的测试，并对测试结果进行汇总统计，掌握了全县不同类型耕地土壤、不同利用方式土壤养分及理化性质的现状，同时通过与第二次土壤普查结果进行纵向比较，掌握了全县耕地土壤大量养分变化趋势。结果发现，近30年来，缙云县水田土壤 pH 值呈现下降，土壤有机质和全氮有增加的趋势，土壤有效磷和速效钾显著增加。

三是摸清了耕地资源现状及其空间分布特征：本次耕地地力评价是缙云县最为全面的耕地地力评价工作，通过本次地力评价工作，将耕地地力划分为三等六级。一等地（地）是缙云县的高产耕地，但面积只有11 440亩，仅占耕地总面积的3.5%；二等地（地）属中产耕地，面积为261 657亩，是缙云县耕地的主体，占耕地总面积的80.5%；三等地（地）属低产耕地，面积为51 902亩，占耕地总面积的16.0%。缙云县耕地以二等地（地）为主，三等地（地）也有较大的面积，但一等地（地）面积较小，总体上缙云县耕地质量以中等及中下为主。全县各个地力等级耕地在县域内分布极不均匀。

四是编制了全县土壤养分含量分布图等专题图件：根据土样养分化验结果，参照全国第二次土壤普查土壤养分含量分级标准，结合缙云县实际制定了本县土壤养分含量分级标准；利用县域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或其他空间数据库软件，编制了缙云县耕地土壤分布图、采样点位图、第二次土普采样点位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壤有机质含量分布图、土壤全氮含量分布图、土壤有效磷含量分布图、土壤速效钾含量分布图、土壤 pH 值分布图、耕地地力评价分等图和耕地地力评级分级图等。

为了全面总结这次耕地地力的成果，笔者编写了《缙云县耕地地力》一书。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给予指正。

编者

目 录

第一章 自然条件与农业概况

第一节	自然条件	1
第二节	农业生产概况	11
第三节	耕地与土壤资源概况	14
第四节	耕地开发利用和保养管理	17

第二章 耕地地力评价技术路线

第一节	土壤样品的采集与分析方法	24
第二节	土壤养分的分级标准	27
第三节	耕地地力评价依据及方法	28
第四节	耕地地力与配方施肥信息系统的构建	36

第三章 耕地立地条件与农田基础设施

第一节	立地条件	46
第二节	农田基础设施	49

第四章 耕地土壤属性

第一节	土壤物理性质	54
第二节	土壤化学性质	55
第三节	土壤有机质	56
第四节	土壤养分	57
第五节	微量元素和中量元素	59
第六节	土壤养分的空间差异	61
第七节	土壤养分的演变	63

第五章 耕地地力

第一节	耕地地力概况	67
第二节	二级耕地地力分述	75
第三节	三级耕地地力分述	77
第四节	四级耕地地力分述	79
第五节	五级耕地地力分述	81
第六节	六级耕地地力分述	83

第六章 耕地地力评价与茭白产业发展

第一节	茭白产业主要模式	86
第二节	水稻土种植茭白适宜性评价	87
第三节	茭白田土壤肥力调查	88
第四节	单季茭白一年收二茬施肥技术研究	89
第五节	茭白栽培与肥水管理措施	91

第七章 缙云县耕地地力综合评价与对策建议

第一节 耕地地力综合评价	95
第二节 地力建设对策与建议	96
第三节 新垦耕地的农作物种植与地力培肥技术	101
第四节 土地资源合理利用与种植业结构调整对策与建议	103
第五节 农田生态环境保护对策与建议	107
第六节 加强和改进耕地占补平衡的对策和建议	108
第七节 加强耕地质量管理的对策与建议	110
参考文献	112

第一章 自然条件与农业概况

第一节 自然条件

一、地理位置、面积与沿革

缙云简称缙，隶属浙江省丽水市，位于浙南部腹地、中南部丘陵山区，丽水东北部，为丽水市“北大门”，东临仙居、永嘉，南连青田，西邻莲都、武义，北接永康、磐安。位于东经 $119^{\circ}52' \sim 120^{\circ}25'$ 和北纬 $28^{\circ}25' \sim 28^{\circ}57'$ 。东西宽54.6km，南北长59.9km，县界全长304.4km。总面积1 503.52km²，建城区面积为4.6km²。

现缙云县建于武后称帝改周的万岁登丰元年(公元696年)，以境内古缙云山而得名(又说，相传中华民族始祖黄帝在仙都鼎湖炼丹升天，因黄帝又名缙云氏，“缙云县”在此得名)。今缙云地，《禹贡》“扬州之域”，春秋战国时属吴越，秦代分属会稽郡、闽中郡。西汉时为会稽郡地，分属乌伤县，东汉初改回浦为章安。汉末建安四年(199年)，分章安县南乡置松阳县，缙云地分属乌伤和松阳两县。三国吴赤乌八年(245年)，分乌伤县南境上浦乡置永康县，今缙云北部为永康县一部分。吴太平二年(257年)，分会稽郡东部置临海郡，松阳属之；吴宝鼎元年(266)，又分会稽郡西部置东阳郡，永康县属之。缙云地分属临海郡之松阳县和东阳郡之永康县。东晋太宁元年(323年)，分林海郡东部置永嘉郡，松阳县属之。隋开皇九年(589)，分松阳县东部置括苍县，废永嘉郡置处州。开皇十二年，又改处州为括州。隋初废东阳郡置婺州，大业初复改婺州为东阳郡，括州为永嘉郡。今缙云地北部仍属东阳郡永康县，南部属永嘉郡括苍县。唐武德四年(621年)，李子通改东阳郡

为婺州，升永康为丽州，分置缙云县，属丽州。八年，废丽州及缙云县，仍属永康县。万岁登封元年(696年)，分括州括苍县东北界及婺州永康县南界再置缙云县，因境内缙云山而名，属括州。天宝元年(742年)改括州为缙云郡。乾元元年(758)复为括州。大历十四年(779年)因避德宗讳，改括州为处州，缙云县属之。

五代时，缙云县为吴越国之地，仍为处州属县。宋时亦属处州。元至元十三年(1276年)，蒙古军攻占处州，改处州为处州路。至正十九年(1359年)，朱元璋占处州，改处州路为安南府，旋改处州府。缙云县属之。明、清时，缙云县属处州府。清宣统三年(1911年)十月光复处州，处州成立军政分府，缙云县属之。

民国三年(1914年)，设钱塘、会稽、金华、瓯海4道，缙云县属瓯海道。十六年(1927年)废道制，实行省县两级制，缙云县直属浙江省。1930年，浙江省实行县政督察专员制，全省分为12个区域，缙云县属第二特区。1935年，全省分为9个督察区，属第九行政督察区。1948年4月，全省裁并为6个行政督察区，7月又改为7个，缙云县先后属第六区和第七区。

1949年5月，缙云解放。9月，浙江省分为7个专区，缙云县属第七专区。10月，第七专区改为丽水专区。1952年1月撤销丽水专区，缙云县属金华专区。1963年5月恢复丽水专区。1968年11月丽水专区改称丽水地区，缙云县属之。2000年7月，撤销丽水地区，建地级丽水市，地域不变，缙云县属之。

1985年1月，新建乡改为建制镇；8月，舒洪乡改为建制镇。1991年，新碧乡、前村乡分别改为新碧、大洋两建制镇。1992年5月，撤区并乡扩镇，全县设9个建制镇、15个乡。2008年2月，部分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撤销新碧镇、城北乡建制，其行政区域并入五云镇；将新建镇的岩沿、西岩、梅溪3个行政村划归五云镇管辖。撤销新川乡、双川乡建制，其行政区域并入新建镇。撤销雁岭乡、白竹乡建制，其行政区域并入壶镇镇。撤销南溪乡、木栗乡建制，其行政区域并入大洋镇。此次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后，全县设8个建制镇、8个乡(包括2个农村管理处)，具体是：五云镇(包括仙都农村管理处、新碧农村管理处)、壶镇镇、新建镇、舒洪镇、大洋镇、东方镇、东渡镇、大源镇，七里乡、前路乡、三溪乡、双溪口乡、溶江乡、胡源乡、方溪乡、石笕乡。

2010年12月，全县行政村规模调整，由644个调整为253个。2011年12月，部分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撤销五云镇建制，建立五云、新碧、仙都等3个街道办事处，将新建镇的宅基村、马渡村划归新碧街道办事处管辖，全县设7个建制镇、8个乡、3个街道办事处。具体是：壶镇、新建镇、舒洪镇、大洋

镇、东方镇、东渡镇、大源镇，七里乡、前路乡、三溪乡、双溪口乡、溶江乡、胡源乡、方溪乡、石笕乡，五云街道办事处、新碧街道办事处、仙都街道办事处。

二、行政区划与人口

全县有3街道7镇8乡：五云街道、新碧街道、仙都街道，壶镇、新建镇、东渡镇、舒洪镇、东方镇、大洋镇、大源镇，前路乡、三溪乡、双溪口乡、溶江乡、胡源乡、石笕乡、方溪乡、七里乡。

2011年年末，全县户籍人口457 030人。其中，男性人口236 098人，女性人口220 932人，分别占总人口的51.7%和48.3%。

三、自然条件

（一）地质条件

缙云县地质构造处于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的南段寿宁—丽水—余姚大断裂带的中段。在这条断裂带的东侧，表现为背斜褶皱，西边属于好溪断裂带和新建溪断裂带。构造线的总体方向为北北东，以断裂构造为主。全县东西、南边缘隆起，地势高峻，为侏罗纪地层构造，中北部在晚侏罗纪至早白垩纪，因断裂构造，产生大块断陷、塌落，形成6个山间盆地（壶镇盆地、新建盆地、牯牯盆地、名山盆地、舒洪盆地、双溪口—大源盆地），整个地貌格局在燕山运动中已经基本成型。从边缘山地至中北丘陵盆地，反映出整个分布由老至新，地势逐渐降低的规律。根据这一规律，缙云县岩石可分为以下几个区域：一是火山岩分布区：组成了缙云县丘陵、山体的主体，占全县总面积的65%，岩石主要有侏罗纪酸性火山岩（凝灰岩、溶结凝灰岩、流纹岩、流纹斑岩、晶屑凝灰岩）、侏罗纪酸性侵入岩（钾长花岗岩、花岗斑岩）、侏罗纪中性侵入岩（石英闪长岩）、白垩纪凝灰岩、白垩纪中基性喷出岩（主要有安山岩、安山玢岩、云煌斑岩）。二是沉积岩分布区：主要为非碳性红色砂岩、砂砾岩以及石灰性紫色砂泥岩，分布在盆地边缘的中丘和高丘区。三是全新世沉积物分布区：为松散的第四纪沉积物，主要分布于山谷、河谷盆地，分为低丘古红土（ Q_2 红土）和近代洪积、洪冲积、冲积物。

（二）地形地貌

缙云县地处武夷山—戴云山隆起地带和寿昌—丽水—景宁断裂带的中段。地貌类型分中山、低山、丘陵、谷地四类，其中，山地、丘陵约占全总面积的80%，是“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山区县。地势自东向西北倾斜，全境地形东南

西三面环山，向北开口，呈现“三面群山怀抱，中北部地层陷落，低山丘陵相间，东南部群峰峥嵘”的地形特点。其中，在中部、北部区域分布有大量的低丘岗地，低丘缓坡土地资源相对较为丰富，开发利用潜力很大，以林地为主体的低丘缓坡土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供地作用越来越明显。海拔高度在110~1 501m(表1-1)。

山脉大致以好溪为界，东部为括苍山脉，西部为仙霞岭余脉。东半部群峰崛起，地势高峻，海拔千米以上山峰343座。其中，东北部为大盘山所延伸，以低中山地貌为主；东南部为括苍山盘踞，为中山地貌，南部的大洋山主峰，海拔1 501m，海拔千米以上主峰3座。北部地层陷落，构成壶镇、新建两块河谷盆地。中部丘陵广阔绵延，为仙霞岭与括苍山的过渡地段。

表1-1 缙云县土地面积高程分级表

高程 (m)	面积 (km ²)	占比 (%)
110~220	217	14.4
220~500	610	40.6
500~700	303.7	20.2
700~1 000	292.8	19.5
1 000以上	80.4	5.3

(三)气候条件

缙云县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具有热量丰富、降水充沛、温暖湿润、四季分明、山地垂直气候差异明显等气候特征。本县为金衢盆地东南边缘的延伸部分，东南西三面环山、向北开口的特殊地形，对光、水、热、气的时空分布带来深刻的影响，造成与同纬度及周围地区相比，温度偏低，山前山后、山上山下气候差异较大的特点，具有“一山四季，山前山后不同天”的垂直立体气候特征。年平均气温13.5~17.2℃，其中，1月为最低，平均气温5.0℃，7月份为最高，平均气温29.1℃。极端最高气温41.7℃，极端最低气温-13.1℃，无霜期245天，10℃以上年积温6 024℃。年平均降水量1 532mm，年蒸发量1 437mm，年相对湿度77%左右，年日照数为1 875.3小时。由于山地垂直落差和地貌切割悬殊，局部地区存在小气候，有利于多种植物生长发育。

缙云地处浙南山区，复杂地形对不同尺度的天气系统有特殊的影响，台风、暴雨、雷电、大风、高温、寒潮低温、霾、大雾和干旱等灾害性天气时有发生，并衍生洪涝、小流域山洪及地质灾害，对缙云国民经济建设和人民

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重大威胁。冰雹灾害主要出现在3~8月,为全省多雹中心地带之一,夏旱发生频率较高。

(四)水系

缙云县境内河流主要有好溪、新建溪、永安溪等3条,分属瓯江、钱江、灵江三大水系。均属山溪性河流,源短、流急、径流量大,自然贮水能力低,旺水期滞洪时间短,遇到暴雨容易酿成水灾,干旱却只有潺潺细水,影响正常用水。好溪是本县最大的河流,发源于磐安县大盘山,从东北入本县境内,经壶镇、东方、五云、东渡等乡镇,从东渡镇大廷庙出境入丽水注瓯江。河道总长100.8km,贯穿全县,系瓯江主要支流之一。流域面积1 025.4km²,年径流量4.74亿 m³,占全县径流量的34%。新建溪是本县第二大河流,发源于武义县白革山,流经本县西北部的新川、新建等乡镇,纵贯新建、新碧,北入永康。总长度34.2km,流域面积2 92.1km²,年径流量2.63亿 m³。永安溪发源于缙云县,流经东部大源镇后转入仙居县境内,河流总长度26.0km,流域面积201.0km²,年径流量1.49亿 m³。全县有100万 m³以上的水库10座,集雨面积528.49km²,总库容量3 835m³,水域面积179.33km²。其中,大洋水库为本县水库之冠,总库容1 520万 m³,占全县百万以上水库的39.6%。

全县水资源丰富,年平均径流量13.69亿 m³,人均占有水资源3 321m³。河流落差大,水力资源总蕴藏量8.3万 W,人均0.2kW。水和水力资源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盘溪电站为“一水多用,梯级开发”的典范,为联合国指定的亚太小水电技术培训实验基地。

(五)植被和森林资源

缙云县属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北部—亚热带浙闽山丘甜槠木荷林区。植物资源丰富,经初步调查,种子植物有136科、540属、1 126种,其中,属国家级重点保护珍稀植物有18种。典型的地带性植物种类主要有壳斗科的栲属、青冈属和樟科的楠木属,山茶科的木荷属;典型的热带植物有桑科的榕属、杜英科的杜英、猴欢喜,山龙眼科的越南山龙眼等。由于特殊地形条件,也出现了类似白豆杉、长叶榧等华中植物系成分。本县地带性植物群落为常绿阔叶林,亚热带针叶林是本县目前分布最广的森林群落,约占全县森林面积的90%;林业用地面积占国土总面积的77.9%。

(六)生态环境质量

“十一五”期间,缙云县环境质量继续保持良好,生态环境质量综合评价指数为优。2010年,全县所有地表水监测断面满足Ⅰ~Ⅲ类水标准的比例达

到100%；能满足功能要求的断面占100%。城区空气污染物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降尘年平均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和省控标准，县城空气自动监测全年有效天数365天，达到Ⅰ级空气质量的天数100天，Ⅱ级为248天，Ⅰ、Ⅱ级天数达到95.34%。县城区域环境噪声、交通噪声和各声环境功能区噪声均满足标准要求。生态示范创建广泛开展。到2010年累计创建国家级生态乡镇1个，省级生态乡镇13个，市级生态乡镇14个，市级生态村91个，县级生态村187个，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县。

四、土地与土壤资源

（一）土地资源

据缙云县国土部门土地变更调查资料(2005年)，全县土地总面积2 241 381亩^{*} (149 425.4hm²)。农用地(包括林地)面积2 087 488.5亩(139 165.9h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93.1%。其中，耕地面积为278 367亩(18 557.8h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12.42%；园地面积154 870.5亩(10 324.7h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6.91%；林地面积1 584 541.5亩(105 636.1h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70.69%；牧草地面积636亩(42.4hm²)，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03%；其他农用地69 076.5亩(4 605.1hm²)，占全县土地面积的3.08%，主要以农村道路、坑塘水面、养殖水面和农田水利用地为主。建设用地面积84 955.5亩(5 663.7hm²)，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3.8%。城镇及工矿用地面积68 736亩(4 582.4hm²)，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3.07%；交通运输用地面积9 823.5亩(654.9hm²)，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44%，主要是金丽温铁路、高速公路、330国道、省道和县道；水利设施用地面积6 391.5亩(426.1hm²)，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0.29%，主要是水库水面及坑塘堤坝等。未利用地面积68 937亩(4 595.8hm²)，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3.1%。其中未利用土地为34 608亩(2 307.2hm²)；其他，土地为34 329亩(2 288.6hm²)，主要是河流水面及滩地面积。

另外根据缙云县国土资源局2009年耕地面积变更数据，全县耕地总面积为30 4518亩，其中水田214 643亩、旱地89 875亩。据《缙云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报告，截至2020年，全县耕地面积不低于300 200亩、基本农田面积稳定在250 700亩以上。耕地面积超过2万亩的乡镇有五云镇(32 101亩)、壶镇(57 125亩)、新建镇(41 637亩)、东渡镇(25 354亩)和大源镇(20 299亩)，是全县的主要产粮乡镇。全县各乡镇耕地面积分布见表1-2。

* 1公顷(hm²)=15亩,1亩≈667平方米(m²)。全书同

表1-2 缙云县各乡镇耕地面积分布表

乡镇名称	耕地面积 (亩)	水田 (亩)	旱地 (亩)
五云镇	32 101	23 684	8 417
壶镇	57 125	41 992	15 132
新建镇	41 637	33 927	7 710
东渡镇	25 354	18 435	6 919
东方镇	19 197	14 306	4 890
舒洪镇	14 162	9 444	4 718
大洋镇	18 385	12 753	5 633
大源镇	20 299	11 939	8 360
溶江乡	11 782	5 955	5 828
双溪口乡	11 242	6 498	4 744
七里乡	14 474	10 723	3 751
胡源乡	8 736	4 947	3 790
三溪乡	8 142	5 724	2 418
前路乡	9 571	6 311	3 261
方溪乡	3 653	2 147	1 506
石笕乡	8 658	5 859	2 799
合计	304 518	214 643	89 875

缙云县土地资源方面主要存在如下问题：一是土地资源制约，建设用地空间不足：缙云县为“九山半水半分田”的山区县，可供建设用地的土地资源有限，加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基本农田保护率较高，建设用地占用耕地控制指标要安排交通、水利、能源项目、城镇建设、工业园区等各项非农业建设，与实际的经济增长对建设用地的需求相差较远。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加快推进，土地等要素供给的严重不足，招商引资和工业增长需求遭遇土地要素制约“瓶颈”。缙云由于地处浙南山区，可供建设的土地不多，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建设用地需求的增加，耕地保护与建设发展的矛盾日益加剧，缙云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土地资源约束日益强化。这样只有通过依法开发低丘缓坡土地以增加土地供给，以缓解建设用地供求和布局的矛盾。二是建设用地空间布局不尽合理：缙云县经济发展呈非均衡态势，建设用地需求相对集中，造成局部建设用地供求矛盾突出，与